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預算執行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1年01月01日至111年06月30日

頁數：第65頁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預算執行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178,671,339	7,560,362	186,231,701	收入
稅課收入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45,816		2,245,816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1,027,295		1,027,295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497,750		497,750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投資收益
補助及協助收入	165,731,968	5,589,101	171,321,069	補助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5,361,027	1,889,500	7,250,527	捐獻及贈與收入
工程受益費收入				工程受益費收入
自治稅捐收入				自治稅捐收入
其他收入	3,807,483	81,761	3,889,244	其他收入
歲出	124,325,033	62,394,942	186,719,975	支出
人事費	67,916,448		67,916,448	人事支出
業務費	41,027,113	59,823,766	100,850,879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4,945,216	600,000	5,545,216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10,436,256	-10,436,256		
		37,410	37,410	財產損失
				投資損失
債務費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12,370,022	12,370,022	折舊、折耗及攤銷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54,346,306	-54,834,580	-488,274	收支餘絀
備註(調整數差異說明)	1. 補助及協助收入調整數5,589,101元=以前年度預算保留執行數5,589,101。 2. 捐獻及贈與收入調整數1,889,500元=由臺中市政府撥入財產1,889,500元。 3. 其他收入調整數81,761元=因代辦計畫取得無須歸還之固定資產81,761元。 4. 業務支出調整數59,823,766元=以墊付款出帳4,541,556元+以前年度預算保留執行數4,319,172元+屬設備及投資惟不列為固定資產50,963,038元(屬設施維護不具經濟效益，不列固定資產)。 5. 獎補助支出調整數600,000元=以墊付款出帳600,000元。			

